债券简称: 14 新疆润盛债 债券代码: 1480388

债券简称: 14 奎屯润 债券代码: 124865

新疆润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、经营和财务状况,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/)或中国债券信息网(http://www.chinabond.com.cn)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二、公司债券基本情况

债券简称	代码	交易场所
14奎屯润/14新疆润盛债	124865.SH /1480388.IB	上海证券交易所/银行间债券市场

三、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项目	2016 年度/末	2015 年度/末	同比变动
总资产	961,357.19	847,063.02	13.49%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41,751.75	630,297.64	1.82%
营业收入	201,757.57	87,237.67	131.27%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1,875.04	11,184.12	6.18%
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(EBITDA)	20,034.94	17,939.27	11.6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5,374.00	17,426.96	-11.78%
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33,347.38	-32,438.39	-2.80%
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41,802.34	-10,247.00	507.95%
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	74,447.85	50,618.89	47.08%
流动比率(倍)	4.94	5.95	-16.85%
速动比率(倍)	1.91	1.58	20.58%
资产负债率	31.74%	24.13%	31.54%
EBITDA 全部债务比	0.07	0.09	-22.22%
利息保障倍数	1.07	1.66	-35.54%
现金利息保障倍数	3.05	2.97	2.69%
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	1.07	1.88	-43.09%
贷款偿还率	100.00%	100.00%	0.00%
利息偿付率	100.00%	100.00%	0.00%

- 注: 上述财务数据计算公式如下:
- 1、流动比率=流动资产/流动负债×100%
- 2、速动比率=速动资产/流动负债×100%
- 3、资产负债率=负债合计/资产合计×100%
- 4、EBITDA全部债务比=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/全部债务。
- 5、全部债务=长期借款+应付债券+短期借款+交易性金融负债+应付票据+应付短期债券 +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+其他有息债务
 - 6、利息保障倍数=息税前利润/(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+资本化的利息支出)

- 7、现金流量保障倍数=(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+现金利息支出+所得税付现)/ 现金利息。
 - 8、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=EBITDA/(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+资本化的利息支出)。
 - 9、贷款偿还率=实际贷款偿还额/应偿还贷款额
 - 10、利息偿付率=实际支付利息/应付利息

(一) 变动原因分析

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30%的主要原因如下:

- 1、资产负债率:公司资产负债率2015年度、2016年度分别为24.13%、31.74%,同比增加31.54%。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公司债发行及国开专项基金增加。
- 2、营业收入:公司营业收入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金额分别为 87, 237. 67 万元、201, 757. 57 万元,同比增长 131. 27%。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商品销售、基础设施代建收入同比大幅增加。
- 3、利息保障倍数:公司利息保障倍数2015年度、2016年度金额分别为1.66、1.07,同比减少35.54%,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。
- 4、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: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 金额分别为 1.88、1.07,同比减少 43.09%,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。
- 5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: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金额分别为 17,426.96 万元、15,374.00 万元,同比减少 11.78%,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同比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,形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少。
- 6、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: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度、2016年度金额分别为-10,247.00万元、41,802.34万元,同比增加 507.95%,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取得银行借款、发行债券金额同比大幅增加。

7、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: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度、2016年度金额分别为 50,618.89万元、74,447.85万元,同比增加 47.08%,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。

四、重大事项

(一)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、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

报告期内,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声誉、业务活动、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、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。

(二)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

报告期内, 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。

(三)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

报告期内,本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。

(四) 涉及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

报告期内,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,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。

(五) 其他重大事项

1、报告期内,公司存在以下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 列示的重大事项: 根据奎屯-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(奎独开管发[2016]67号) 文件,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变更为刘向峰。上述变更已于 2017年 1月 9日 在奎屯-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

2、报告期内,除披露事项外,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项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新疆润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 之盖章页)

新疆润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6日